

河北省社会组织管理局

关于组织开展2026年 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活动的通知

各省属社会组织：

2026年是“十五五”规划开局起步之年，4月15日将迎来第11个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推动国家安全教育走深走实，不断增强全民国家安全隐患意识和素养，做好“4·15”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各项工作，营造全民共筑国家安全的浓厚氛围，结合社会组织工作实际，制定国家安全主题日活动方案。请各省属社会组织抓好落实。

附件：社会组织领域开展国家安全主题日活动方案



附件

社会组织领域开展 国家安全主题日活动方案

一、活动主题

统筹发展和安全 护航“十五五”新征程

二、开展时间

2026年4月15日

三、参与范围

全体省属社会组织

四、活动方式

各省属社会组织要结合机构场所实际情况，结合各行业领域特点，通过集中开展和常态化开展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宣传教育活动。可依托社会组织宣传栏、各类社团杂志、社会组织网站、公众号等平台，通过在内部设置展板展台、悬挂标语、张贴海报、转发链接等方式，开展宣传教育活动。可通过主题党课、知识竞赛、演讲比赛、实践课程、观看宣教片、征文比赛、有奖竞答等多种形式，组织会员单位企业开展国家安全知识和警示案例教育，推动国家安全教育入心入脑。

五、有关要求

国家安全关乎国家利益，关系国家稳定，与每个公民的切身

利益息息相关。维护国家安全，必须人人参与、人人尽责。各省属社会组织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加强国家安全教育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充分认识到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虽然每年只有一天，而国家安全每时每刻都需要守护，国家安全教育不可能毕其功于一役，必须常态化开展，须臾不可放松，才能不断增强社会组织国家安全意识和素养。

要高度重视本次活动开展，将国家安全主题日活动落到实处，取得实效。4月20日前将活动开展情况（含活动影像资料）报河北省社会组织管理局。

联系人：杜则毅 88615545 邮箱：yicheng517@126.com